

生命中的「這地方」

日期：2020年7月26日

經文：創世記廿七:46 - 廿八:22

楊惇皓教師

【前言】

人的一生中會生活在許多不同的地方、和許多不同的群體互動，有些地方讓你感到被愛、被接納，有些地方則讓你傷痕累累、又愛又恨，有些地方讓你的生命越來越健康成熟，但有些地方則讓你生命性格越來越扭曲。

原生家庭是每個人生命成長第一個接觸到的「地方」，但上次的經文我們看見，在以撒的家中，爸爸以撒偏愛大兒子以掃，媽媽利百加偏愛小兒子雅各，父母長期的偏心造成了兄弟的爭競，雅各甚至用欺騙的手段來取得父親長子的祝福，而背後的始作俑者竟然還是媽媽利百加，東窗事發後哥哥氣到想要殺了弟弟，以至於媽媽還要編個理由來保護弟弟離開家中逃亡。

而雅各因著欺騙而逃亡，卻也讓他在另一個地方經歷到上帝主動造訪他的生命中，以至於他說「耶和華真在這裡…這地方何等可畏」，這裡乃是「神的殿，也是天的門」。

「遇見上帝」是許多人生命中最大的轉捩點，也是他們生命問題的答案，求神也讓我們今天在「這地方」能真實的遇見祂，我們先一起做個禱告。

【本論】

我們看今天的經文，27:46-28:9。母親為了保護雅各不被哥哥在怒氣中殺掉，因此為了要安排他逃亡，就告訴以撒說，當初老大娶了兩個赫人的女子為妻，讓她快煩死了，她不希望老二跟老大一樣又娶迦南女子為妻，不然她活著也沒甚麼意思了！以撒果然就聽從了利百加的話讓雅各回家鄉娶妻，並且再次給雅各祝福才讓他離開。

至於大兒子以掃，由於看見爸爸特別囑咐弟弟不要娶迦南人為妻，因此他知道爸爸也不喜歡他原本的兩個迦南人妻子，所以他就特地再去娶一個他父親兄弟以實瑪利的後代為妻，好討好他的父親。

從上一章到這裡我們看見這個家庭每個人都有他的問題，而這些因著偏心、爭競比較、糊塗或恣意妄為及討好彼此所帶來的諸多苦毒與破壞，讓這一家人各自為自己犯的錯誤要付上極大的代價。

弟兄姊妹，家庭應該是一個彰顯神創造美好的地方，父母應該是神權柄中恩典與真理的代言人，上帝透過父母的榜樣與作為要讓我們的孩子透過父母來經歷那美好的愛，進而知道有一位神以更完全的愛來愛他們，家庭理應是個建造屬靈生命的地方，但是常常我們所看見的家庭卻不是如此，沒有神的家庭需要來認識神，父母已經認識神的家庭更需要透過渴慕神與順服神來讓神的旨意充滿在我們家中，以至於我們的孩子或家人會說，我們信了耶穌卻沒有活出耶穌的生命，這個信仰不信也罷。

我們真的很需要求主憐憫我們，幫助我們每一位弟兄姊妹都意識到我們自己對家人其實都有著極大的影響力，特別是身為父母的我們，因此我們更需要讓神來改變我們，讓我們能按著神的心意見影響我們的家人及下一代。

接著來看第二段經文，v10-17，今天的經文有讀過。我們看見雅各離開別是巴，經過長途旅程往北邊的哈蘭去。（兩張地圖）

雅各走著走著太陽下山，要找個地方過夜，隨便拿塊石頭當枕頭就睡著了，就在他沒有期望的時候，在夢中神卻主動的向他顯現。雅各夢見「夢見一個梯子立在地上，梯子的頭頂著天，有神的使者在梯子上，上去下來。耶和華站在梯子以上，說：我是耶和華—你祖亞伯拉罕的神，也是以撒的神；我要將你現在所躺臥之地賜給你和你的後裔。你的後裔必像地上的塵沙那樣多，必向東西南北開展；地上萬族必因你和你的後裔得福。我也與你同在。你無論往哪裡去，我必保佑你，領你歸回這地，總不離棄你，直到我成全了向你所應許的。」

神主動的用我們之前所熟悉立約的方式向他顯現，將族長的應許明確的延伸到雅各身上。這裡提到土地的賜福、再提到對後裔的祝福，正好雅各要去找配偶，更具有激勵的效果，並且後裔要向四面展開，地上萬族必因雅各得福，這都呼應了前面第十二、十三章神對亞伯拉罕的應許繼續透過神對雅各的揀選與祝福而實現與延續。

神對逃亡中的雅各說「我也必與你同在！」神同樣也對摩西和約書亞講過這樣的話（出三 12，申 31:23）。神希望我們明確的知道，不用懷疑，他必定與我們同在。

弟兄姊妹，神不僅是雅各的保護者，也是你我的保護者，神保護我們不代表我們不會遇到困難及挑戰、衝突或壓力，但對於與神立約、蒙神揀選的人，他們的過程也許充滿挑戰，但最後的結果必定是美好而蒙福的。

我們看見雅各在夢中遇見神之後，半夜驚醒，因著神，他對生命及未來的態度馬上有極大的翻轉，他說「耶和華真在這裡，我竟不知道！」又說「這地方何等可畏！這不是別的，乃是神的殿，也是天的門。」

還記得在此之前，雅各還只是一位用欺騙手段取得祝福，以至於現在要逃命的人，然而就在一個再平凡不過的夜晚，在生命中的「這地方」神卻主動的向他顯現，翻轉了他的生命，使他認知到自己確實是蒙神揀選與保守的子民，也是一位應許之約的承受者。而這個與神相遇的地方頓時成了神的殿、天的門。

這也讓我想到新約中，原是大大逼迫基督徒的掃羅在前往大馬色的路上被神的大光所照，神主動的造訪讓他突然省悟過來，因此後來改名保羅，並且從逼迫基督徒變成了主耶穌基督的門徒，為主大發熱心、廣傳福音、建立教會。

弟兄姊妹，今天講題所說生命中的「這地方」指的可以是你生命中的某個光景、困境或某個地方，雅各沒有預期到自己會這樣的遇見神、經歷神，

相信我們在座的每一位基督徒過去我們也沒有想過自己有一天會真心的來信靠耶穌、跟隨耶穌，然而我們都是在生命中的某個地方或光景中經歷了神福音的大能與吸引，使我們真心來信靠神。並且讚嘆說「耶和華真在這裡，我竟不知道！」又說「這地方何等可畏！這不是別的，乃是神的殿，也是天的門。」

林前 2:9「…神為愛他的人所預備的，是眼睛未曾看見，耳朵未曾聽見，人心也未曾想到的。」我們沒有料到，但神卻讓我們經歷到他的豐富與美好。

我們教會有個姊妹最近身體檢查有狀況，她心中十分不安與擔憂，她迫切的跟神禱告說「主啊！求你幫助我！」而且她說「我不要只是風聞有你，我要親眼見你」。就在那幾天，神讓他在生活中在等公車的時候就常常看到公車廣告或其他地方就有「神、耶穌」的字就斗大的來到她眼前，她說她甚至感覺看到整個天空就是神的形象彰顯出來，她深深感到神在對她說，「我必與你同在，我就在這裡，孩子，不要擔憂不要怕」。而感謝神，之後她再去做第二次的檢查，醫生說那個狀況不見了，沒事了。感謝主，這次的挑戰成為她生命中與神真實相遇的「這地方」。

為什麼我的題目要說是生命中的這地方，而不是那地方，除了經文雅各這麼說，我更希望今天你能有機會在崇拜結束之後在心中用第一人稱的口吻說，「是啊！我今天在「這地方」與主相遇，我經歷了神」，不管這地方是指教堂、還是指著你生命中的困境或挑戰，總之是你親身經歷的。

接著來看第三段經文，因著與神相遇，雅各不僅生命態度被神翻轉，早晨出發前，他還將態度化為行動來回應神的揀選與呼召。我們來看 V18-22。

他立了一根石柱，在柱上澆奠祭和油。一方面紀念在這裡與神相遇，二方面也用油作為分別為聖的儀式並且他向神許願，若神真的使他經歷到困難中的供應與平安，並使他平安回到父親家中，他必定一生認定並跟隨耶和華神，獻祭敬拜並向上帝奉獻十分之一。

他把這地方改名叫伯特利（神的殿），紀念自己在這地方與神相遇，而這原本微不足道的地方也因著神主動地造訪而成為神的殿、神的家。而果然之後（創世紀 35:6-15）在雅各娶妻生子待在哈蘭二十年後返回父親家時又重新來到這裡，他果真在這裡築壇給神，而耶和華神也再次向他顯現，要他改名為以色列。並應許他要繁衍增多，生出君王，得到迦南美地。我們看見一個地方如何成為聖殿、一塊石頭如何成為祭壇、一名逃亡者如何成為敬拜者。

弟兄姊妹，你我的生命也跟雅各一樣，本來也是恍恍惚惚、渾渾噩噩、在罪中打滾，做了許多自私自利的事情，卻因著神的主動造訪，使我們能經歷罪得赦免的恩典、經歷生命的轉向與更新，我們的生命漸漸成為神聖潔的殿，我們漸漸成為一個敬拜的人。

而你是否也願意如同雅各一樣，當他經歷神的時候，他不僅驚呼讚美，還化為實際的行動來回應這位神。他不僅認定、跟隨，他還在行為上分別為聖、並且奉獻給神。

【結論】

看完今天的經文，我們當中身為的父母要記得神要透過我們彰顯祂的真理與恩典，及對生命的慈愛與建造，因此我們也要用這樣的方式去對待我們的孩子，並且注意要避免偏心及過度掌控所帶來的影響，讓我們的孩子及家人能夠有機會說，感謝主，我在家裡的「這地方」真實的與主相遇、經歷了神。

另外，我也希望網路前和現場的弟兄姊妹或親朋好友，你也可以在你生命中的「這地方」遇見神、經歷神。因為此時此刻，神正在呼召你也造訪你，也許你正在經歷一些我不知道的事情，也許這不在你原本的預期中，就像雅各一樣沒有料到，但若你願意把握機會來回應神的主動造訪，你可以在心中回應他說，主啊，我願意來信靠你，好成為神的兒女，我知道祢必與我同在，你必幫助保護我，主啊我願意回應你的呼召。

而如果你已經是個基督徒，但是你過去並沒有過著熱切跟隨及追求神的生命，而今天也許也只是你行禮如儀、例行性的一次主日聚會，你沒有抱著任何期待來這裡，但今天神在「這地方」要大大呼召你來敬拜他、跟隨他、為他而活，奉獻出從他而來的一切，好好回應他，不僅讓神建造你生命的聖殿，正好我們教會也在建堂，而就像雅各立石為柱一樣，我們也用一個立志的紅磚牆來表達我們對神在心智上的奉獻，神呼召我們透過我們的立志、奉獻與回應，讓蒙恩堂將來的新堂也能成為許多人生命中與神相遇的「這地方」，使新堂也繼續成為許多人生命中的「神的殿、天的門」。

基督教台灣信義會台北蒙恩堂

傳道人：楊惇皓教師

地點：臺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 112 號 8 樓

楊 傑傳道

E-mail：gng.church@msa.hinet.net 網址：http://www.gnglc.org.tw

電話：(02)2570-0564 傳真：(02)2570-0565

